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工作者健康管理規則

92 年 12 月 19 日『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0 年 03 月 17 日『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7 年 12 月 18 日『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11 年 03 月 30 日『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12 年 06 月 29 日『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12 年 09 月 21 日『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13 年 06 月 27 日『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14 年 06 月 26 日『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15 年 09 月 29 日『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工作者健康管理規則目的為保障工作者安全及健康，預防職業病產生，並依其身心狀況，適當分配工作，特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職業安全衛生法施行細則及勞工健康保護規則、公務人員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等規定，訂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工作者健康管理規則，其他法律有特別規定者，從其規定（以下簡稱本規則）。

第二條：適用對象指受僱從事工作獲致工資且投保之工作者。

一、受總務處管轄之本校新進及在職之技工、工友及司機。

二、受人事室管轄之本校新進工作者。

三、在職工作者：凡於本校人事經費項下僱用支薪之在職者（含公、軍及勞保工作者）。

第三條：健康檢查種類指體格檢查、定期健康檢查及特殊健康檢查等三類。

一、體格檢查：係指於僱用工作者或變更其工作時，為識別工作者工作適性，考量其是否有不適合作業之疾病所實施之健康檢查。117 年起非繼續性之臨時性或短期性工作，其工作期間在六個月以內，得免實施一般體格檢查。

二、定期健康檢查：係指雇主對在職工作者，為發現其健康有無異常，以提供適當健康指導、適性配工等健康管理措施，依其年齡於一定期間或變更其工作時實施者。

三、特殊健康檢查：指對從事特別危害健康作業含夜間作業之工作者，為發現健康有無異常，以提供適當健康指導、適性配工及實施分級管理等健康管理措施，依其作業危害性，於一定期間或變更其工作時所實施者。

(一)特別危害健康作業:指符合勞工健康保護規則之附表一之物理性及化學性危害之作業。

(二)長期夜間工作指:於午後十時至翌晨六時期間工作三小時以上之工作日數，達當月工作日數二分之一，且累計達六個月以上。或於午後十時至翌晨六時期間工作之工作時數，累計達七百小時以上。

第四條：檢查時間。

一、新進工作者：接獲錄取通知後，於報到日前一星期內，逕至勞動部公告指定之合格醫療機構自費辦理一般體格檢查並繳交報告，以作為日後職業病之判定基礎。

二、在職工作者（指一般健康檢查）：除從事特別危害健康作業之人員，應定期實施分齡定期健康檢查，本校年齡及年資計算方式以「年」計算如出生年、到職年等。

(一)年滿六十五歲以上工作者，每年定期檢查一次。117 年起滿六十歲者，每年檢查一次。

(二)年滿四十歲以上未滿六十五歲者勞保工作者，每三年定期檢查一次；年滿四十歲以上未滿六十五歲公保工作者，每二年定期檢查一次。117 年起四十歲以上未滿

六十歲者，每二年檢查一次。

(三)未滿四十歲工作者，不論保險別每五年定期檢查一次。117 年起未滿四十歲者，每三年檢查一次。

(四)若經過檢查為先天性辨色力異常者，得免再實施辨色力檢查。

三、在職工作者（指特殊健康檢查）：依健康保護規則或其他相關規定應每年實施一次。

四、為重視在職工作者健康問題，定期健康檢查經費由預算額度內支應每人補助以新臺幣 3,500 元為限，以下兩類人員不在此限。

(一)本校編制內四十歲以上之公保人員最高補助 4,500 元為限。

(二)本校校長、副校長健康檢查補助基準以新臺幣 16,000 元為限。

五、計畫經費僱用之工作者，定期健康檢查經費由計畫內經費，計畫無法編列定期健康檢查經費由所屬自有(控)財源支付。

六、院(系)處室所僱用之兼職工作者，定期健康檢查經費由院(系)處室管控內經費，院(系)處室無編列定期健康檢查經費由所屬自有(控)財源支付。

七、實施定期健康檢查時，得依各身分別給假及補助規定檢附證明文件，覈實給予工作者公假及補助。

八、工作者由本校經費補助執行健康檢查後，須確實繳交法規規範之檢查項目數據，如附表一、一般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第五條：檢查項目規範

一、新進體格檢查、在職者健康檢查，檢查項目依據健康保護規則訂定之。(如附表一)

二、新進特殊體格檢查、在職特殊健康檢查，檢查項目依據健康保護規則訂定之。(如附表二、三)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免實施前條第一款之一般體格檢查：

(一)前次檢查未逾前條第二款、第三款規定之定期檢查期限，經提出證明者，得免實施，但前次檢查報告須繳交。

(二)非繼續性之臨時性或短期性工作，其工作期間在六個月以內，但須繳交胸部 X 光檢查報告。

(三)其他法規已有體格或健康檢查之規定。

(四)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公告。

第六條：檢查結果管理：

一、健康檢查結果由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認可醫療機構醫師簽註於報告書區分為四類。

(一)合格。

(二)部分異常，不影響工作。

(三)部分異常，需照會用人單位表示意見。

(四)不合格，不宜錄用。

二、健康檢查分四級管理：

(一)第一級管理：特殊健康檢查或健康追蹤檢查結果，全部項目正常，或部分項目異常，而經醫師綜合判定為無異常者。

(二)第二級管理：特殊健康檢查或健康追蹤檢查結果，部分或全部項目異常，經醫師綜合判定為異常，而與工作無關者。

(三)第三級管理之定義：特殊健康檢查或健康追蹤檢查結果，部分或全部項目異常，經醫師綜合判定為異常，而無法確定此異常與工作之相關性，應進一步請職業

醫學科專科醫師評估者。

(四)第四級管理之定義：特殊健康檢查或健康追蹤檢查結果，部分或全部項目異常，經醫師綜合判定為異常，且與工作有關者。

三、前款管理屬於第二級管理以上者，應由醫師註明其不適宜從事之作業與其他應處理及注意事項；屬於第三級管理或第四級管理者，應由醫師註明臨床診斷；第三級管理以上者，應由職業醫學科專科醫師實施健康追蹤檢查，必要時應實施疑似工作相關疾病之現場評估，且應依評估結果重新分級；屬於第四級管理者，經醫師評估現場仍有工作危害因子之暴露者，應採取危害控制及相關管理措施。

第七條:環保及安全衛生中心業務執掌

一、新進人員體格檢查：

(一)新進人員體格檢查表，於新進人員報到後直接繳交資料到環安中心。

(二)提供新進人員體格檢查相關衛教及異常報告後續追蹤。

二、在職人員健康檢查：

(一)負責規畫一般健檢及特殊健檢等工作者之受檢名單及受檢項目。

(二)評估當年度工作者健康檢查所需經費。

(三)工作者之健康教育、健康促進與衛生指導之策劃及實施。

(四)協助校方選配工作者從事適當之工作。

(五)工作者體格、健康檢查紀錄之分析、評估、管理與保存及健康管理。

(六)協助校方與職業安全衛生相關人員實施職業病預防及工作環境之改善。

(七)將投保勞保特殊作業檢查結果報請事業單位所在地之勞工及衛生主管機關備查，並副知當地勞動檢查機構。

(八)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者。

第八條:健康檢查紀錄保存年限。

一、新進人員體格檢查及在職人員健康檢查紀錄，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規定至少保存七年。

二、特殊作業健康檢查紀錄，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規定應至少保存十年及三十年，依作業種類不同而區分。

第九條:注意事項。

一、新進人員應於報到前完成體格檢查，未依規定體檢或體檢項目不完整者，建議應延後報到時間。

二、在職員工：通知後於規定檢查期間內無故未完成當年度定期或是特殊健康檢查者，請當事人填寫「教職員工健康檢查切結暨聲明書(附件四)」，並告知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相關罰則」將可能受到新台幣三千元以下罰鍰。

第十條:本管理規則經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一、一般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一般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單位或系所：_____員工編號：_____分機：_____行動電話：_____

一、基本資料

1.姓名：　　2.性別：□男　□女

3.身分證字號：　　4.出生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5.受僱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6.檢查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二、作業經歷

1.曾經從事_____，起始日期：__年__月，截止日期：__年__月，共__年__月

2.目前從事_____，起始日期：__年__月，截止日期：__年__月，共__年__月

3.過去 1 個月，平均每週工時為：__小時；過去 6 個月，平均每週工時為：__小時

三、檢查時期（原因）:□新進員工（受僱時）　□定期檢查

四、既往病史

您是否曾患有下列慢性疾病：(請在適當項目前打勾)

□高血壓　□糖尿病　□心臟病　□癌症____　□白內障　□中風　□癲癇　□氣喘

□慢性氣管炎、肺氣腫　□肺結核　□腎臟病　□肝病　□貧血　□中耳炎

□聽力障礙　□甲狀腺疾病　□消化性潰瘍、胃炎　□逆流性食道炎

□骨折_____　□手術開刀_____　□其他慢性病_____　□以上皆無

五、生活習慣

1.請問您過去一個月內是否有吸菸？

□從未吸菸　□偶爾吸(不是天天)　□(幾乎)每天吸，平均每**天**吸___支，已吸菸___年

□已經戒菸，戒了__年__個月。

2.請問您最近六個月內是否有嚼食檳榔？

□從未嚼食檳榔　□偶爾嚼(不是天天)　□(幾乎)每天嚼，平均每**天**嚼____顆，已嚼___年

□已經戒食，戒了___年___個月。

3.請問您過去一個月內是否有喝酒？

□從未喝酒　□偶爾喝(不是天天)

□(幾乎)每天喝，平均每**週**喝____次，最常喝____酒，每次___瓶

□已經戒酒，戒了___年___個月。

4.請問您於工作日期間，平均每天睡眠時間為：____小時

六、自覺症狀：您最近三個月是否常有下列症狀：(請在適當項目前打勾)

□咳嗽　□咳痰　□呼吸困難　□胸痛　□心悸　□頭暈　□頭痛　□耳鳴　□倦怠

□噁心　□腹痛　□便秘　□腹瀉　□血便　□上背痛　□下背痛　□手腳麻痛

□關節疼痛　□排尿不適　□多尿、頻尿　□手腳肌肉無力　□體重減輕 3 公斤以上

□其他症狀_____

□以上皆無

填表說明

一、 請受檢員工於勞工健檢前，填妥基本資料、作業經歷、檢查時期、既往病史、生活習慣及自覺症狀六大項，再交由醫護人員作確認，以有效篩檢出疾病；若事業單位已提供受檢員工基本資料及作業經歷電子檔給指定醫療機構，可不必請受檢員工重複填寫。

二、 自覺症狀乙項，請受檢者依自身實際症狀勾選。

========【以下由醫護人員填寫】========

七、檢查項目

1.身高：_____公分

2.體重：_____公斤，腰圍：____公分

3.血壓：_____/_____mmHg

4.視力(矯正)：左___右___；辨色力測試：□正常 □辨色力異常

5.聽力檢查：□正常 □異常

6.各系統或部位理學檢查：

(1)頭頸部（結膜、淋巴腺、甲狀腺）

(2)呼吸系統

(3)心臟血管系統（心律、心雜音）

(4)消化系統（黃膽、肝臟、腹部）

(5)神經系統（感覺）

(6)肌肉骨骼（四肢）

(7)皮膚

7.胸部X光：_____

8.尿液檢查：尿蛋白_____ 尿潛血_____

9.血液檢查：血色素_____ 白血球_____

10.生化血液檢查：血糖_____ 血清丙胺酸轉胺酶(ALT)_____肌酸酐(creatinine)____

膽固醇____ 三酸甘油脂____ 高密度脂蛋白膽固醇____ 低密度脂蛋白膽固醇____

11.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規定之檢查_____

八、應處理及注意事項（可複選）

1.□檢查結果大致正常，請定期健康檢查。

2.□檢查結果部分異常，宜在（期限_____）內至醫療機構 _____科，實施健康追蹤檢查。

3.□檢查結果異常，建議不宜從事_____作業。(請說明原因：)

4.□檢查結果異常，建議調整工作(可複選)

□縮短工作時間(請說明原因：)

□更換工作內容(請說明原因：)

□變更作業場所(請說明原因：)

□期他：(請說明原因：)

5.□其他：_____。

健檢機構名稱、電話、地址：

健檢醫師姓名(簽章)及證書字號：備註：

1.各系統或部位理學檢查，健檢醫師應依各別員工之實際狀況，作詳細檢查。

2.低密度脂蛋白膽固醇，新進人員實施體格檢查時不需檢測。

3.先天性辨色力異常者，定期健康檢查時不需檢測。

4.辦理口腔癌、大腸癌、女性子宮頸癌及女性乳癌之篩檢者，得於工作者知情同意下執行，其檢查結果不列入一般體格(健康)檢查紀錄表，指定醫療機構應依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規定之篩檢對象、時程、資料申報、經費及其他規定事項辦理檢查與申報資料，篩檢經費由國民健康局支付。

5.為關心您的健康並作為健康促進的參考,請詳細填寫[健康基本資料]。

6.您是否同意環保及安全衛生中心職業衛生護理師在尊重個人隱私的前提下,將體檢結果依教學、輔導、醫療之需要送請相關單位協助追蹤輔導與關懷。□同意　□不同意

附表二、長期夜間工作勞工特定項目健康檢查表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長期夜間工作勞工特定項目健康檢查表

單位或系所：_____員工編號：_____分機：_____行動電話：_____

一、基本資料

1.姓名：　　2.性別：□男 □女

3.身分證字號(居留證號)：　　4.出生日期__年__月__日

5.受僱日期__年__月__日　　6.檢查日期__年__月__日

二、作業經歷

1.目前從事 ，起始日期：　年　月

2.是否為特別危害健康作業？ □是，_____作業 □否

3.夜間工作日(時)數：

過去 1 個月，平均每天工時為：__小時；於晚上 10 時至隔日上午 6 時區間之工作日數，共約__日

過去 6 個月，平均每天工時為：__小時；於晚上 10 時至隔日上午 6 時區間之工作日數，共約__日

前 1 年度，夜間工作時數，共計約為____小時；夜間工作日數，共計約為____日

4.工作班別：

□固定班別，上班時段為：□上午/□下午___時至□上午/□下午___時(請以 0-12 時填寫)

□輪班：□兩班制 □三班制 □四班制 □其他_____

最常上班時段為：□上午/□下午___時至□上午/□下午___時(請以 0-12 時填寫)

三、既往病史

您是否曾患有下列慢性疾病：(請在適當項目前打勾，可複選)

1.心臟血管：□高血壓 □心臟病 □心律不整 □心絞痛 □心肌梗塞 □其他__ □無

2.新陳代謝：□糖尿病 □甲狀腺疾病 □高血脂症 □其他_____ □無

3.神經精神：□偏頭痛 □癲癇 □情感或心理疾病 □腦中風 □周圍神經病變 □其他_____ □無

4.肝膽腸胃：□消化性潰瘍、胃炎 □逆流性食道炎 □B 型肝炎 □C 型肝炎 □脂肪肝 □慢性肝炎 □肝功能異常 □間歇性腹痛或腹脹 □其他____ □無

5.呼吸系統：□氣喘 □慢性氣管炎 □肺氣腫 □肺水腫 □自發性氣胸 □其他_____ □無

6.睡 眠：□睡眠呼吸中止症 □失眠 □其他_____ □無

7.生殖系統：□不孕 □流產 □早產 □月經週期不規則 □其他_____ □無

8.長期服用藥物：□降血壓藥 □降血糖 □降血脂 □鎮靜或安眠藥 □其他___ □無

9.其 他：□癌症_____ □其他_____

10.□以上皆無

四、生活習慣

1.工作日期間平均睡眠時間：___小時/日；休息日(假日您最近三個月是否常有下列症狀：(請在適當項目前打勾)

□咳嗽 □呼吸困難 □胸痛或胸悶 □心悸 □頭暈或頭痛 □耳鳴 □倦怠 □睡眠困難 □感覺憂鬱、心情低落 □感覺緊張不安 □覺得容易苦惱或動怒 □噁心 □腹脹或腹痛 □便秘或腹瀉 □血便或黑便 □關節疼痛 □手腳麻痛或無力 □排尿不適 □多尿、頻尿 □體重增加 3 公斤以上 □體重減輕 3 公斤以上 □其他症狀_____ □以上皆無

六、疲勞狀況：

1.你常覺得疲勞嗎? □總是 □常常 □有時候 □不常 □從未或幾乎從未

2.你常覺得身體上體力透支嗎? □總是 □常常 □有時候 □不常 □從未或幾乎從未

3.你常覺得情緒上心力交瘁嗎? □總是 □常常 □有時候 □不常 □從未或幾乎從未

4.你常會覺得「我快要撐不下去了」嗎? □總是 □常常 □有時候 □不常 □從未或幾乎從未

5.你常覺得精疲力竭嗎? □總是 □常常 □有時候 □不常 □從未或幾乎從未

6.你常常覺得虛弱，好像快要生病了嗎? □總是 □常常 □有時候 □不常 □從未或幾乎從未

7.你的工作會令人情緒上心力交瘁嗎？ □很嚴重 □嚴重 □有一些 □輕微 □非常輕微

8.你的工作會讓你覺得快要累垮了嗎? □很嚴重 □嚴重 □有一些 □輕微 □非常輕微

9.你的工作會讓你覺得挫折嗎? □很嚴重 □嚴重 □有一些 □輕微 □非常輕微

10.工作一整天之後，你覺得精疲力竭嗎? □總是 □常常 □有時候 □不常 □從未或幾乎從未

11.上班之前只要想到又要工作一整天，你就覺得沒力嗎?□總是 □常常 □有時候 □不常 □從未或幾乎從未
12.上班時你會覺得每一刻都很難熬嗎? □總是 □常常 □有時候 □不常 □從未或幾乎從未
13.不工作的時候，你有足夠的精力陪朋友或家人嗎?□總是 □常常 □有時候 □不常 □從未或幾乎從未

填表說明

一、請受檢員工於檢查前，填妥基本資料、作業經歷、既往病史、生活習慣、自覺症狀及疲勞狀況六大項，再交由醫護人員作確認，以有效篩檢健康風險或疾病；若事業單位已提供受檢員工基本資料及作業經歷電子檔給認可醫療機構，可不必請受檢員工重複填寫。

二、自覺症狀乙項，請受檢者依自身實際症狀勾選。

========【以下由認可醫療機構實施健康檢查之醫護人員填寫】========

七、檢查項目

1.身高： 公分

2.體重： 公斤，腰圍： 公分

3.血壓： / mmHg，脈博：_____次/分鐘

4.各系統或部位之身體檢查：

(1)頭頸部（結膜、淋巴腺、甲狀腺）

(2)呼吸系統

(3)心臟血管系統（心律、心雜音）

(4)消化系統（黃疸、肝臟、腹部）

(5)神經系統（平衡功能）

(6)精神狀態（疲倦、表情異常、情緒反應）

(7)肌肉骨骼

5.尿液檢查：尿蛋白 尿潛血

6.生化血液檢查：空腹血糖____ 血清丙胺酸轉胺酶(ALT)____ 膽固醇____ 三酸甘油脂____ 高密度脂蛋白膽固醇____ 低密度脂蛋白膽固醇___

7.45 歲以上或有心臟疾病者(由認可醫療機構填寫疾病診斷____)：靜態心電圖_____

八、應處理及注意事項（可複選，第一項必填，餘項次請依檢查結果與勞工個別狀況填寫）

1.個人疲勞分數__分(□輕微 □中度 □重度);工作相關疲勞分數__分(□輕微 □中度 □重度)。

2.□檢查結果大致正常，請定期健康檢查。

3.□檢查結果部分異常，宜在（期 限）內至醫療機構 科，追蹤檢查或治療。

4.□檢查結果異常或部分異常，建議不適宜從事_____作業。(請說明原因：)。

5.□檢查結果異常或部分異常，建議調整工作（可複選)：

□縮短工作時間（請說明原因：)。

□更換工作內容（請說明原因：)。

□變更作業場所（請說明原因：)。

□其他：_____（請說明原因：)。

6.□其他： 。

健檢機構名稱、電話、地址：

健檢醫師姓名(簽章)及證書字號：

備註：

1.各系統或部位之身體檢查，健檢醫師應依個別員工之實際狀況，作詳細檢查。

2.辦理口腔癌、大腸癌、女性子宮頸癌及女性乳癌之篩檢者，得經勞工同意執行，其檢查結果不列入健康檢查紀錄表，認可醫療機構應依中央衛生福利主管機關規定之篩檢對象、時程、資料申報、經費及其他規定事項辦理檢查與申報資料，篩檢經費由國民健康署支付。

3.第六大項疲勞狀況，係參採勞動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研發之量表，其計分方式為：

(1)將各選項分數轉換為：總是(100)、常常(75)、有時候(50)、不常(25)、從未或幾乎從未(0)；很嚴重(100)、嚴重(75)、有一些(50)、輕微(25)、非常輕微(0)。
(2)個人疲勞分數，為第 1~6 題的得分相加，除以 6。
(3)工作相關疲勞分數，第 7~12 題分數轉換同上，第 13 題為反向題，分數轉換為：總是(0)、常常(25)、有時候(50)、不常(75)、從未或幾乎從未(100)，將 7~13 題之分數相加，除以 7。
(4)分數解釋：
A.個人疲勞分數：50 分以下：輕微、50-70 分：中等、70 分以上：嚴重。
B.工作相關疲勞分數：45 分以下：輕微、45-60 分：中等、60 分以上：嚴重。

附表三、特殊體格檢查、健康檢查項目表

特殊體格(健康)檢查之記錄格式 目錄

特殊體格(健康)檢查記錄格式填寫說明及注意事項 1
編號 1 高溫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2
編號 2 噪音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5
編號 3 游離輻射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9
編號 4 異常氣壓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12
編號 5 鉛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15
編號 6 四烷基鉛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18
編號 7 1,1,2,2-四氯乙烷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21
編號 8 四氯化碳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24
編號 9 二硫化碳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26
編號 10 三氯乙烯、四氯乙烯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29
編號 11 二甲基甲醯胺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32
編號 12 正己烷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35
編號 13 聯苯胺及其鹽類、4-胺基聯苯及其鹽類、4-硝基聯苯及其鹽類、β-萘胺及其鹽類、二氯聯苯胺及其鹽類、α-萘胺及其鹽類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37
編號 14 鈹及其化合物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40
編號 15 氯乙烯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43
編號 16 苯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46
編號 17 2，4-二異氰酸甲苯或2，6-二異氰酸甲苯、4，4-二異氰酸二苯甲烷、二異氰酸異佛爾酮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49
編號 18 石綿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51
編號 19 砷及其化合物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53
編號 20 錳及其化合物(一氧化錳及三氧化錳除外)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56
編號 21 黃磷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59
編號 22 聯吡啶或巴拉刈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61
編號 23 粉塵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63
編號 24 鉻酸及其鹽類或重鉻酸及其鹽類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67
編號 25 鎘及其化合物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70
編號 26 鎳及其化合物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73
編號 27 乙基汞化合物、汞及其無機化合物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76
編號 28 溴丙烷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79
編號 29 1,3-丁二烯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81
編號 30 甲醛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83
編號 31 銦及其化合物作業 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85

附件四、教職員工健康檢查切結暨聲明書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教職員工健康檢查切結暨聲明書

一、　依據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法、勞工健康保護規則、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實施要點等相關規定，雇主對於在職工作者（如年滿 65 歲者以上，每年檢查 1 次、40 歲以上未滿 65 歲者，每 3 年檢查 1 次、未滿 40 歲者每 5 年檢查 1 次..等）應施行分齡定期健康檢查、從事特別危害作業者之特殊健康檢查（每年檢查 1 次）及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為特定項目之健康檢查(如校車司機，每年檢查 1 次)。

二、　雇主應負擔健康檢查費用並保存紀錄；另工作者對於健康檢查有接受的義務，因此不得拒絕檢查。違反者、工作者將處 3,000 元以下罰鍰。(依據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20 條、第 46 條規定)。

□本人業已清楚了解上開法令規定，於　年　月　日前完成健康檢查，並將健康檢查報告繳交至環保及安全衛生中心，辦理核銷手續，若未於期限內繳交，導致違反相關法規，願自負全責。

□本人已清楚了解上開法令規定，但因＿＿＿＿＿＿＿＿＿＿＿＿＿＿＿＿原因，未接受健康檢查，導致違反相關法規，願自負全責。

此致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切結人簽章 ：　　（本人親自 簽名）

身分證字號(居留證號碼)：

聯絡手機 ：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